

SZSD

数 字 山 东 工 程 标 准

SZSD 0031.3—2024

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 第3部分：对接规范

Smart community comprehensive information platform—Part 3: Docking specification

2024 - 04 - 15 发布

2024 - 06 - 01 实施

山东省大数据局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平台交互 1

5 对接范围 1

6 对接流程 2

 6.1 对接准备 2

 6.2 对接申请 2

 6.3 对接审核 2

 6.4 系统测试 2

 6.5 正式对接 2

7 对接要求 2

 7.1 管理要求 2

 7.2 技术要求 2

参考文献 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SZSD 0031《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的第3部分，SZSD 0031拟发布以下部分：

- 第1部分：总体框架；
- 第2部分：功能要求；
- 第3部分：对接规范；
- 第4部分：数据规范；
- 第5部分：运维管理规范。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山东省大数据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山东省大数据局、山东省大数据中心、烟台黄渤海新区工委办公室、中建八局第一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新华三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德建、崔光磊、王树伟、张宗正、郑策、张菡文、解文静、石俊龙、张淼、郑奇、冯希坤、孙济生、赵斌、刘克、刘洋。

引 言

智慧社区是充分应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手段，整合社区各类服务资源，打造基于信息化、智能化管理与服务的社区治理新形态。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是智慧社区建设的数字底座，已有各类社区信息系统与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联网对接或迁移集成，实现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与城市智能中枢、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智慧物业管理服务平台、智慧安防小区平台等互联互通，推动实现业务、数据有效融合，打造立体式社区治理服务“智慧中枢”。

SZSD 0031《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旨在指导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的规划、建设和管理，规范全省各级智慧社区工作的开展，拟由以下部分构成。

- 第1部分：总体框架。目的在于确立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的基本原则和总体框架。
- 第2部分：功能要求。目的在于规范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的基本功能建设。
- 第3部分：对接规范。目的在于指导各类信息系统接入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的程序和要求。
- 第4部分：数据规范。目的在于规范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的数据分类和数据管理。
- 第5部分：运维管理规范。目的在于为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的运维管理确定工作要求。

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 第3部分：对接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的平台交互、对接流程和对接要求等。
本文件适用于相关业务系统与山东省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的对接。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23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SZSD 0003—2024 智慧社区 术语

3 术语和定义

SZSD 0003—2024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平台交互

依据社区建设管理需求，应按需将智能门禁系统、智慧城管系统、公共事业服务平台等与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进行对接，并将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与城市智能中枢、“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一网统揽”综合慧治平台等进行对接，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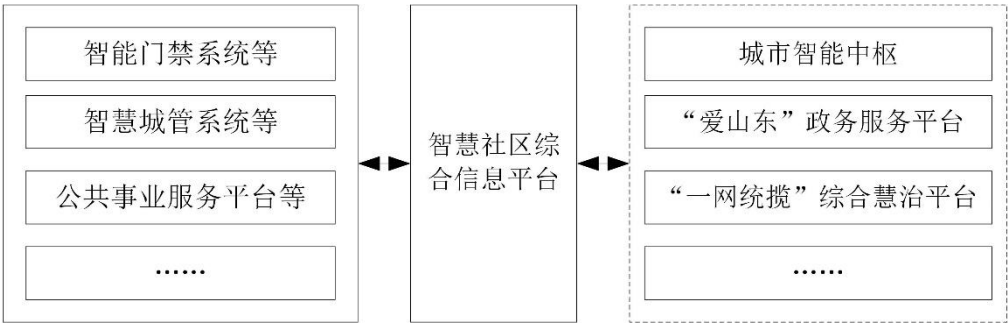


图1 平台交互

5 对接范围

各社区应按需将相关系统与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进行对接，对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a) 智能门禁系统、智能消防系统、电子巡查系统、自动报警系统等；
- b) 智慧城管系统、智慧养老系统、智慧教育系统、智慧医疗系统等；
- c) 供电、供气、供暖等公共事业服务平台，以及电子商务系统等。

6 对接流程

6.1 对接准备

接入方应制定接入方案，搭建接入环境，做好接入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a) 网络环境：应描述网络拓扑、地址、域名、系统部署位置等信息；
- b) 安全要求：应制定安全防护方案，具备安全保障机制和措施；
- c) 硬件条件：应提供硬件设备存储等描述信息。

6.2 对接申请

接入方应依据接入方案，向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管理部门提出接入申请，完整、规范填写接入申请信息，包括申请单位、系统名称、系统类型、接入时间、域名URL、授权模式等信息。对接双方也可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进行对接。

6.3 对接审核

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管理部门应对接入方提交的接入申请进行审核，包括申请信息的规范性、接入申请的合理性等，审核通过后，开展联调测试等工作。

6.4 系统测试

接入方应按照相关技术要求，在测试环境下与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进行联调测试，并配合完成系统部署集成、联合调试等工作。

6.5 正式对接

系统测试通过的，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管理部门为接入方开通正式环境下的相关权限，接入方业务系统正式接入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测试权限关闭。

7 对接要求

7.1 管理要求

对接管理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接入双方应指定专人负责接入，并明确人员分工及责任；
- b) 接入方应保障接入业务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
- c) 接入方应提供业务系统的技术支持和运维服务；
- d) 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管理部门应定期检查，清理无效业务系统；
- e) 当业务系统发生严重故障，影响到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正常运行时，接入方应停止业务系统运行，直到恢复正常后再申请运行。

7.2 技术要求

7.2.1 测试要求

应符合以下测试要求：

- a) 接入方自测：接入方应制定测试方案，进行内部测试，并向第三方测试单位提交内部测试过程文档及成果文档，包括但不限于需求规格说明书、用户手册、测试用例、缺陷报告、测试报告等；
- b) 第三方测试：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测试单位根据需求规格说明书、用户手册等，形成测试方案及测试用例进行应用系统测试，并形成缺陷报告；接入方完成应用系统缺陷修改后，第三方测试单位进行回归测试，并出具测试报告。

7.2.2 安全要求

应符合以下安全要求：

- a) 应采用统一用户认证管理方式，开展统一权限管理和授权，保证用户身份真实可信；
- b) 应统一使用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提供的资源管理服务，包括资源注册、分配、回收及动态调度等；
- c) 应对接口请求合法性等进行校验，对请求接口流量进行限制，保障接口安全；
- d) 采用加密算法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存储，防止敏感信息泄露或篡改；
- e) 应符合 GB/T 22239 的相关规定。

参 考 文 献

- [1] GB/T 34678—2017 智慧城市 技术参考模型
 - [2] GB/T 36622—2018 智慧城市公共信息与服务支撑平台
 - [3] GB/T 38237—2019 智慧城市 建筑及居住区 综合服务平台通用技术要求
-